

# 乐昌市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方案

为推进乐昌市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物流配送工作，解决镇村物流配送“最后一公里”与寄递“初始一公里”瓶颈，加快建立市镇村三级物流服务网络，聚焦“工业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双向流通，挖掘农村电商市场潜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提高本地传统企业转型升级，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快速健康发展，实现城乡物流服务均等化、购物流程信息化，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通过对本地网商网络销售产品进行快递物流补贴，进一步减轻网商的运营成本，提升竞争优势，激发本地企业和广大社会青年开展网络销售的积极性，扩大乐昌优质“网货”的影响力，推动本地特色产品线上升级。通过给予电商企业及电商物流服务站物流补贴的方式，降低“初始一公里”物流成本，促进全市特色产品网络销售额提升，营造全市优良电商氛围。

## 二、补贴对象、经费要求

### （一）补贴对象及要求

申请产品上行网络销售快递物流补贴的企业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补贴对象为乐昌市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所覆盖的镇、村级电商物流服务站。

2、上行网络销售“网货”必须以乐昌本地农副产品以及乐昌本地企业生产加工的工业产品为主，并且通过乐昌市内的快递物流企业发货。

3、申请产品上行网络销售快递物流补贴的站点需诚信经营，不得销售假冒伪劣、过期变质产品，近三年内无违法违规或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4、店铺数据、代买代卖、快递数据等数据需同步至智慧乡村服务 app（操作流程见附件 2），数据将实时上传至商务部。补贴单量参考快递发货单数据、快递公司数据、智慧乡村服务 app 后台数据等三方数据，三方数据不一致时以智慧乡村服务 app 后台数据为准。

5、保证数据信息真实、准确。

## （二）奖励周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

## （三）申报期限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 （四）经费安排及要求

1、产品上行网络销售快递物流补贴总金额为 15 万元。采取申请、审核、补贴的方式进行评定补贴。补贴经费从《乐

昌市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实施方案》中“健全市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分项目中列支。

2、具体补贴标准:根据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申请情况,选择资金补贴标准。

(1) 申报的站点按交易快递单量以每件 0.5 元计算,单个电商物流服务站累计不超过 2 万元。

(2) 本方案总奖补资金不超过 15 万元,若申请主体申报的总金额超出 15 万元的,按申报交易快递单总量的比例给予资金补贴。

### **三、补贴申请、审核及资金拨付**

#### **(一) 补贴申请**

申请站点需要填写《乐昌市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申请表》,同时提供申请主体基本资料(个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企业需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网销业绩证明(电商平台需提供网店首页截图、店铺网上交易记录部分截图,如有)、快递公司月结账单明细表(电子版),快递发货底单以及其它能证明店铺“网货”销售真实性的材料。

#### **(二) 审核及资金拨付**

申请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的主体,需将相关申请材料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下午 17 点前报送到乐昌市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由市商务局、项目建设单位联合进行审查,对

符合补贴条件的申请人的有关信息及补贴资金在乐昌市政府公众信息网乐昌市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专栏进行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按照规定的补贴标准和实际应补贴金额向申请人一次性发放快递物流补贴资金。

#### **四、工作要求及责任追究**

（一）规范操作、严格管理。产品上行网络销售快递物流补贴对促进农业产业及市域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补贴必须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文件和本方案要求规范操作，严格管理，阳光实施，确保快递物流补贴政策顺利实施，确保补贴政策落到实处，对促进市域经济快速发展和大众创业切实发挥推动作用。

（二）明确职责，加强监管。鼓励电商物流企业积极做好电商物流服务，并对申请补贴的企业和个人的申报材料真实性的过程进行严格审查，确保资金安全，使用规范。

（三）严明纪律，强化责任追究。操作过程中，严禁虚报交易数额冒领补贴资金。对补贴发放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监督，严防弄虚作假，对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严肃查处。申请补贴单位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存在弄虚作假或刷单套取补贴资金等行为将取消补贴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企业或个人责任。

（四）加强档案管理。建立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档案，将申请补贴单位的基本情况材料、申请材料、资金拨付相关证明文件和依据等及时整理归档，确保补贴项目落实情况经得起检验。

电话：乐昌市电商客服中心 0751-5518996

附件：1、《乐昌市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申请表》  
2、《智慧乡村服务 APP 使用教程》

附件 1：

乐昌市消费旺季快递物流补贴申请表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站点名称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方式               |  |
| 企业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r>(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电商平台及网址            |  |
| 销售产品                                                                                                                         |     | 销售产品品牌             |  |
| 销售数量（单）                                                                                                                      |     | 销售金额（元）            |  |
| 乐昌合作物流企业<br>企业名称                                                                                                             |     | 合作物流企业<br>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合作协议约定<br>首重价格                                                                                                               | 元/件 |                    |  |
| 银行账户名称、<br>账号及开户行                                                                                                            |     |                    |  |
| 承诺声明                                                                                                                         |     |                    |  |
| <p>本人（公司）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存在刷单套取补贴资金、以其他产品交易冒充乐昌特色农产品交易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补贴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企业或个人责任，列入失信惩戒名单。</p> <p>（盖章）申请人：</p> <p>日 期：</p> |     |                    |  |

附件 2：

## 智慧乡村服务 APP 使用教程

1. 根据手机号码及设置的密码登录进入后台，点击右下角“个人中心”；



## 2. 点击下方“综合管理”进行功能使用



3. 收发快递，录入登记（点击“发出快递”或“收到快递”进行单号扫描）



4. 代买代卖，录入登记（点击“上行订单”或“下行订单”进行单号扫描）

买入卖出

石塘镇电商服务站  
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总交易额  
0.00元

总订单量 0单

上行交易额  
0.00元

下行交易额  
0.00元

上行交易订单量  
0单

下行交易订单量  
0单

录入上行订单

录入下行订单

预设商品

5. 点击预设商品，右上角“新增商品”，填下商品信息。

新增预设商品

请补充商品信息

设置人员 刘明京

\*信息来源 上行商品 下行商品

\*商品名称 请输入名称

\*商品价格 ￥ 请输入价格

商品单位 请输入商品单位

快速选择 箱 袋 包 瓶

商品重量 请输入重量 kg g

提交

6. 如在其他平台有开设店铺，如淘宝、京东、抖音等，可以通过填写店铺信息进行管理；（综合管理——管理店铺——右上角“新增店铺”）



备注：操作流程如有不清楚的地方可与项目实施单位工作人员联系。